

病室床 / 科別：  
號：  
病歷號：  男  
姓名：  女  
生日： 年 月 日

臺北榮民總醫院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一般外科 消化性潰瘍穿孔手術說明書暨同意書

### 消化性潰瘍穿孔手術說明書

#### 一、手術的方式與範圍：

診斷可能為消化性潰瘍穿孔造成腹膜炎，亦有可能為其他腹腔內器官發炎如大腸憩室發炎破裂、急性闌尾炎等消化道炎症穿孔造成類似症狀，需剖腹探查做進一步診斷及治療。手術中診斷確定為消化性潰瘍穿孔後依病情不同，可能的術式為(1)穿孔處簡單縫合、(2)迷走神經截斷術加幽門成型術、(3)迷走神經截斷術加半胃切除手術、(4)迷走神經截斷術加胃空腸吻合、(5)次全胃切除手術、(6)高選擇性迷走神經截斷術、(7)其他特殊手術考慮。若為其他診斷可能需要其他科別會診手術。

#### 二、手術的風險、併發症及處理方式：

1. 手術死亡率根據文獻紀錄約 0~15%，隨病患病情嚴重度與其本身原有之疾病而變化。
2. 麻醉中後有可能發生心肌梗塞、心律不整及中風之可能，其發生之機率隨病患術前之相關疾病及年齡增長而提高，最嚴重可導致植物人或死亡。
3. 手術中傷及大血管發生大量失血導致休克死亡，術後可能傷口出血需再次手術止血。
4. 因腸胃道中充滿細菌，消化性潰瘍穿孔後胃液與腸液汙染腹腔產生腹膜炎，術後可能到致腹腔內膿瘍，此膿瘍亦可能來自術後之感染，需以抗生素治療，引流管可引流之膿瘍可以沖洗方式逐漸清除，若引流管無法引流則須用超音波或電腦斷層導引插管引流，嚴重時可能導致敗血症而死亡。
5. 腸胃道重建如簡單潰瘍縫合、胃幽門成型術、胃空腸吻合及十二指腸盲端等可能發生傷口癒合不全，導致食物及胃液或膽汁滲漏，發生機會隨病患症狀發生期長短、組織發炎嚴重度及營養狀況而不同，若發生可能造成胃腸瘻管而病患需禁食並接受全靜脈營養，等待傷口癒合及抗生素治療，嚴重時可能造成腹腔內膿瘍併發敗血症而死亡。
6. 手術後腹壁傷口有感染化膿之風險，亦有癒合不良傷口裂開需要再次手術縫合傷口，若傷口長期癒合不良，日後有可能造成切口疝氣。
7. 手術後可能發生肺炎，需以抗生素治療及氣管內插管呼吸器治療，有可能併發呼吸衰竭而需做氣管造口術，嚴重時可造成敗血症或成人呼吸窘迫症候群而死亡。
8. 手術後可能發生尿路感染及中央靜脈導管感染併發症，需以抗生素治療，嚴重時可造成敗血症而死亡。
9. 手術後腸道會有沾黏現象，在任何時期均可能因沾黏而造成腸阻塞，有再次手術可能。
10. 以上併發症發生之機率隨病患之體質及原本具有之疾病而有增加的可能。

※ 這份說明書是用來向您解說即將接受的手術之目的與效益、方式以及可能的併發症，請詳細閱讀內容，待醫師說明後，再簽署同意書。

病室床 號：	／	科別：
病歷號：		<input type="checkbox"/> 男
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生日：	年 月 日	

**臺北榮民總醫院**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一般外科 消化性潰瘍穿孔手術說明書暨同意書**

**消化性潰瘍穿孔手術說明書**

**三、手術可能出現之暫時或永久症狀：**

1. 因腸胃道之生理結構改變，手術後進食後可能有腹痛、便秘、腹脹或腹瀉等症狀。
2. 腸沾黏：可能造成腹部絞痛，嚴重時需手術治療。
3. 因迷走神經截斷術造成胃麻痺致胃排空遲緩，須以鼻胃管引流及給予靜脈營養。
4. 迷走神經截斷術後病患發生膽結石機會增高。
5. 胃切除術後有發生傾倒症候群及輸出環症候群的機會。
6. 手術後有潰瘍復發之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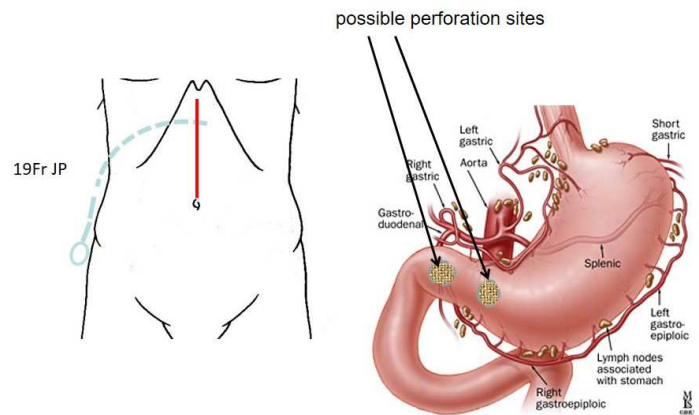
**四、如不手術可能之發展及其他治療：**

病患若不適合手術治療，潰瘍穿孔處有機會因其他組織覆蓋而密合，如果腹膜炎症狀改善且生命徵象穩定，則可繼續藥物治療；病情惡化則可能出現休克繼之敗血症，終將出現器官衰竭而死亡。

**五、健保給付說明：**

本手術屬健保給付。

**六、補充說明：**



諮詢電話：2875-7535 一般外科

這份說明書是用來向您解說即將接受的手術之目的與效益、方式以及可能的併發症，請詳細閱讀內容，待醫師說明後，再簽署同意書。

# 臺北榮民總醫院一般外科消化性潰瘍穿孔手術同意書

手術正本

病室床號\_\_\_\_\_科別\_\_\_\_\_病歷號\_\_\_\_\_ - □

病人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病人姓名\_\_\_\_\_ 性別\_\_\_\_\_

## 一、擬實施之手術（以中文書寫，必要時醫學名詞得加註外文）

1. 疾病名稱：

2. 建議手術名稱：

3. 建議手術原因：

## 二、醫師之聲明

1. 我已經儘量以病人所能瞭解之方式，解釋這項手術之相關資訊，特別是下列事項：

- 需實施手術之原因、手術步驟與範圍、手術之風險及成功率、輸血之可能性
- 手術併發症及可能處理方式
- 不實施手術可能之後果及其他可替代之治療方式
- 預期手術後，可能出現之暫時或永久症狀
- 其他與手術相關說明資料，已交付病人

2. 我已經給予病人充足時間，詢問下列有關本次手術的問題，並給予答覆：

(1) .....

(2) .....

(3) .....

手術負責醫師

姓名：\_\_\_\_\_ 簽名：\_\_\_\_\_

專科別：\_\_\_\_\_

(※衛生福利部授予之專科醫師證書科別；若無則免填)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時間：\_\_\_\_\_時\_\_\_\_\_分

# 臺北榮民總醫院一般外科消化性潰瘍穿孔手術同意書

手術副本

病室床號\_\_\_\_\_科別\_\_\_\_\_病歷號\_\_\_\_\_ -

病人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病人姓名\_\_\_\_\_ 性別\_\_\_\_\_

## 一、擬實施之手術（以中文書寫，必要時醫學名詞得加註外文）

1. 疾病名稱：

2. 建議手術名稱：

3. 建議手術原因：

## 二、醫師之聲明

1. 我已經儘量以病人所能瞭解之方式，解釋這項手術之相關資訊，特別是下列事項：

- 需實施手術之原因、手術步驟與範圍、手術之風險及成功率、輸血之可能性
- 手術併發症及可能處理方式
- 不實施手術可能之後果及其他可替代之治療方式
- 預期手術後，可能出現之暫時或永久症狀
- 其他與手術相關說明資料，已交付病人

2.

我已經給予病人充足時間，詢問下列有關本次手術的問題，並給予答覆：

(1) .....

(2) .....

(3) .....

手術負責醫師

姓名：

簽名：

專科別：

(※衛生福利部授予之專科醫師證書科別；若無則免填)

日期： 年 月 日 時間： 時 分

病歷號 \_\_\_\_\_ -   
病人姓名 \_\_\_\_\_

### 三、病人之聲明

1. 醫師已向我解釋，並且我已經瞭解施行這個手術的必要性、步驟、風險、成功率之相關資訊。
2. 醫師已向我解釋，並且我已經瞭解選擇其他治療方式之風險。
3. 醫師已向我解釋，並且我已經瞭解手術可能預後情況和不進行手術的風險。
4. 我瞭解這個手術必要時可能會輸血；我  同意  不同意 輸血。
5. 針對我的情況、手術之進行、治療方式等，我能夠向醫師提出問題和疑慮，並已獲得說明。
6. 我瞭解在手術過程中，如果因治療之必要而切除器官或組織，醫院可能會將它們保留一段時間進行檢查報告，並且在之後會謹慎依法處理。

7.

我瞭解這個手術有一定的風險，無法保證一定能改善病情。

基於上述聲明，我同意進行此手術。

立同意書人姓名：

簽名：

(※若您拿到的是沒有醫生聲明之空白同意書，請勿先在上面簽名同意)

關係：病人之

(立同意書人身分請參閱附註三)

身份證統一編號/居留證或護照號碼：

住址：

電話：

日期：        年        月        日        時間：        時        分

### 附註：

#### 一、手術的一般風險

1. 手術後，肺臟可能會有一小部分塌陷失去功能，以致增加胸腔感染的機率，此時可能需要抗生素、呼吸治療或其他必要的治療。
2. 除局部麻醉以外之手術，腿部可能產生血管栓塞，並伴隨疼痛和腫脹。凝結之血塊可能會分散並進入肺臟，造成致命的危險，惟此種情況並不常見。
3. 因心臟承受壓力，可能造成心臟病發作，也可能造成中風。
4. 手術過程仍可能發生難以預期的意外，甚至因而造成死亡。

#### 二、立同意書人非病人本人者，「與病人之關係欄」應予填載與病人之關係。

#### 三、手術同意書除下列情形外，應由病人親自簽名：

1. 病人為未成年或因故無法為同意之表示時，得由法定代理人、配偶、親屬或關係人簽名。
2. 病人之關係人，係指與病人有特別密切關係之人，如伴侶(不分性別)、同居人、摯友等；或依法令或契約關係，對病人負有保護義務之人，如監護人、少年保護官、學校教職員、肇事駕駛人、軍警消防人員等。
3. 病人不識字，得以按指印代替簽名，惟應有兩名見證人於指印旁簽名。

#### 四、醫療機構應於病人簽具手術同意書後三個月內，施行手術，逾期應重新簽具同意書，簽具手術同意書後病情發生變化者，亦同。

#### 五、手術進行時，如發現建議手術項目或範圍有所變更，當病人之意識於清醒狀態下，仍應予告知，並獲得同意，如病人意識不清楚或無法表達其意思者，則應由病人之法定或指定代理人、配偶、親屬或關係人代為同意。無前揭人員在場時，手術負責醫師為謀求病人之最大利益，得依其專業判斷為病人決定之，惟不得違反病人明示或可得推知之意思。

#### 六、醫療機構為病人施行手術後，如有再度為病人施行手術之必要者，仍應重新簽具同意書。

#### 七、醫療機構查核同意書簽具完整後，一份由醫療機構連同病歷保存，一份交由病人收執。

病歷號 \_\_\_\_\_ -   
病人姓名 \_\_\_\_\_

### 三、病人之聲明

1. 醫師已向我解釋，並且我已經瞭解施行這個手術的必要性、步驟、風險、成功率之相關資訊。
2. 醫師已向我解釋，並且我已經瞭解選擇其他治療方式之風險。
3. 醫師已向我解釋，並且我已經瞭解手術可能預後情況和不進行手術的風險。
4. 我瞭解這個手術必要時可能會輸血；我  同意  不同意 輸血。
5. 針對我的情況、手術之進行、治療方式等，我能夠向醫師提出問題和疑慮，並已獲得說明。
6. 我瞭解在手術過程中，如果因治療之必要而切除器官或組織，醫院可能會將它們保留一段時間進行檢查報告，並且在之後會謹慎依法處理。
7. 我瞭解這個手術有一定的風險，無法保證一定能改善病情。

基於上述聲明，我同意進行此手術。

立同意書人姓名：

簽名：

(※若您拿到的是沒有醫生聲明之空白同意書，請勿先在上面簽名同意)

關係：病人之

(立同意書人身分請參閱附註三)

身份證統一編號/居留證或護照號碼：

住址：

電話：

日期：        年        月        日                      時間：        時        分

### 附註：

#### 一、手術的一般風險

1. 手術後，肺臟可能會有一小部分塌陷失去功能，以致增加胸腔感染的機率，此時可能需要抗生素、呼吸治療或其他必要的治療。
2. 除局部麻醉以外之手術，腿部可能產生血管栓塞，並伴隨疼痛和腫脹。凝結之血塊可能會分散並進入肺臟，造成致命的危險，惟此種情況並不常見。
3. 因心臟承受壓力，可能造成心臟病發作，也可能造成中風。
4. 手術過程仍可能發生難以預期的意外，甚至因而造成死亡。

#### 二、立同意書人非病人本人者，「與病人之關係欄」應予填載與病人之關係。

#### 三、手術同意書除下列情形外，應由病人親自簽名：

1. 病人為未成年或因故無法為同意之表示時，得由法定代理人、配偶、親屬或關係人簽名。
2. 病人之關係人，係指與病人有特別密切關係之人，如伴侶(不分性別)、同居人、摯友等；或依法令或契約關係，對病人負有保護義務之人，如監護人、少年保護官、學校教職員、肇事駕駛人、軍警消防人員等。
3. 病人不識字，得以按指印代替簽名，惟應有兩名見證人於指印旁簽名。

#### 四、醫療機構應於病人簽具手術同意書後三個月內，施行手術，逾期應重新簽具同意書，簽具手術同意書後病情發生變化者，亦同。

#### 五、手術進行時，如發現建議手術項目或範圍有所變更，當病人之意識於清醒狀態下，仍應予告知，並獲得同意，如病人意識不清楚或無法表達其意思者，則應由病人之法定或指定代理人、配偶、親屬或關係人代為同意。無前揭人員在場時，手術負責醫師為謀求病人之最大利益，得依其專業判斷為病人決定之，惟不得違反病人明示或可得推知之意思。

#### 六、醫療機構為病人施行手術後，如有再度為病人施行手術之必要者，仍應重新簽具同意書。

#### 七、醫療機構查核同意書簽具完整後，一份由醫療機構連同病歷保存，一份交由病人收執。